

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

肃管发〔2025〕32号

签发人：安吉虎

肃南县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 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存在问题的整改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和6月份组织开展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，我部门高度重视评价中指出的问题，并立即组织相关科室进行深入剖析和专题研究。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们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，明确了完成时限，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部分项目的三级指标在细化量化方面有待进一步提升”问题的整改

1. 整改措施：

优化指标体系设计：组织相关人员系统学习绩效目标管理相关制度与规范，要求所有项目在申报绩效目标时，必须遵循“指向明确、细化量化、合理可行、相应匹配”的原则。重点对原有三级指标进行全面梳理，对定性描述模糊、缺乏可衡量标准的指标进行修订，确保指标能量化、可考核、有依据。

强化审核与论证：对项目三级指标的设定依据、数据来源、评价标准进行严格把关，确保指标设置科学、精准反映项目核心产出与效果。

2. 完成时限：2025年12月前完成现有项目指标修订，长期坚持并持续优化。

二、关于“财政供养人员未进行合理控制”问题的整改

1. 整改措施：

严格编制管理：严格遵守机构编制管理规定，坚决在核定的编制总额内配备人员。确因工作需要增加人员的，优先通过内部调剂、职能优化等方式解决，确需增编的，按规定程序报批。针对长期临聘司勤人员，严格按照政府下达的指标文件或政府常务会会议纪要，不得无指标私自增加人员。

2. 完成时限：长期严格执行。

三、关于“预算管理制度不健全”问题的整改

1. 整改措施：

完善制度体系：全面修订部门预算管理办法，明确预算编制、审核、批复、执行、调整、决算、绩效管理等各环节的职责、流程与要求。建立健全覆盖所有资金、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内控制度。

强化过程管控：严格执行预算执行进度通报和预警机制，加强对重大项目、重点科目资金使用的监控与分析。规范预算调整程序，确保调整事项合理、依据充分、审批合规。

2. 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前完成制度修订并印发执行。

四、关于“年初预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差异率过大”问题的整改

1. 整改措施：

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：加强年度工作计划与预算编制的衔接，全面、准确、科学测算支出需求。充分论证项目必要性、可行性及金额合理性，减少估算和随意性。

规范年中预算调整：严格控制预算追加，确需调整的，必须提供充分的政策依据和明细测算，履行严格的集体决策和报批程序。对无特殊原因造成差异过大的项目，将在下年度预算安排中予以核减或调整。

2. 完成时限：在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时即行整改，长期坚持。

五、关于“资产管理安全性欠佳”问题的整改

1. 整改措施：

开展资产清查盘点：立即组织开展全面的资产清查盘点工作，确保账实相符、账卡相符、账账相符。对盘盈、盘亏、毁损、闲置资产按规定程序及时处理。

加强资产使用监管：完善资产台账和卡片管理，规范资产领用、交还、内部调剂手续。定期对资产使用状况进行检查，特别是对车辆、大型设备、信息化设备等重点资产加强维护保养和安全检查，防止资产流失和浪费。

提升管理信息化水平：充分运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，实现资产动态管理，提高管理效率和安全性。

2. 完成时限：2025 年 12 月前完成清查盘点与制度修订，长期加强监管。

六、下一步工作

我单位将以此次绩效评价整改为契机，坚持问题导向，举一反三，不断强化绩效理念和支出责任意识。将持续完善管理制度，优化管理流程，加强监督检查，确保各项整改措施落到实处、取得实效，全面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，推动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肃南县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

2025 年 12 月 23 日